

商丘师范学院文件

院行字〔2016〕35号

商丘师范学院关于 印发《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办法》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商丘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办法》已经学校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商丘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办法

2016年4月14日

附件

商丘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办法

教学质量是高等学校的立校之本，是学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完善和实施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制度，发现和培养教学带头人和教学骨干，激励和督促教师潜心钻研业务，倾心投入教学，为聘任、晋升和教学奖惩提供依据，对推进学校教学改革，强化教学管理，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与课程建设，稳步提高教学质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为加强教学管理，科学地评价教师教学工作的绩效，激励广大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学校决定对教师教学质量进行定期评价，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价目的

1. 建立健全校、院（部）教学质量评价体系，促进教学质量整体提升。

2. 引导教师不断进行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改革，形成多样化教学风格。

3. 坚持发展性评价原则，结合教学评价结果，为教师反馈其授课信息，帮助教师及时改进其在课堂教学方面的不足，提升教师教学水平。

4. 为教师职称评定和教师教学奖评选提供教学效果评价依据。

二、评价对象

评价对象是承担我校普通本（专）科教学任务的专、兼职教师。

三、评价内容和标准

（一）评价内容

1. 教学态度。忠诚党的教育事业，敬业爱岗，师德高尚，为人师表，治学严谨，勤勉好学，教学相长，遵守教学纪律。

2. 教学管理。课前、课中、课后组织课堂教学的情况。

3. 教学内容。思想性、科学性强，内容充实，深广适度，及时将本学科新成果新进展融入教学之中。

4. 教学方法与手段。准确、流利地使用普通话，讲课条理清晰，逻辑性强，教法灵活，能充分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注重启发学生思维和能力的培养。

5. 教学效果。学生能熟练掌握本门课程的基本理论和技能。

6. 教学研究。教师发表教改论文或承担校级以上教改项目情况。

（二）评价标准

1. 专家评价标准。见附件1《商丘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指标内涵及评分标准I》。

2. 同行教师评价标准。见附件2《商丘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指标内涵及评分标准II》。

3. 学生评价标准。见附件3《商丘师范学院学生网上评教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III》。

四、评价形式和办法

（一）评价形式

评价形式主要分为专家评价、同行评价和学生评价三种。专家评价主要指各学院（部）专家评价组组织的评价；同行评价主

要指各教学院（部）组织的同行教师评价；学生评价主要指学生网上评教。

（二）评价办法

1. 专家评价组通过查阅有关资料，分析教师教案，检查学生作业，听课评课，召开学生座谈会等方式进行，并根据《商丘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指标内涵及评分标准 I》打分。

2. 同行教师评价是根据同行教师自己所掌握的情况，依据《商丘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指标内涵及评分标准 II》打分。

3. 学生评价是根据学生对任课教师的教学情况，依据《商丘师范学院学生网上评教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III》每学期进行 1 次网上评教。

4. 各学院（部）评价领导小组依据专家评价组、同行教师、学生三者各占的权重算出每位被评教师的最后得分，确定每位被评教师的评价档次。优秀率原则上不超过被评价人数的 30%（以网上评教教师基数为准）。全年学生评教总评成绩为后 40% 的教师，不能确定为优秀等次。

5. 各教学单位优秀人数的推荐，按照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四个职称层次分别核定优秀指标，总数不能超出本单位总比例。若某一层次不足 1 个优秀指标，根据评价实际情况可设 1 个优秀指标。

五、评价时间

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每年进行一次，一般在上半年（每学年第二学期）进行。

六、评价组织

1. 学校成立由分管教学副校长任组长,教务处和人事处负责人为成员的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评价领导小组。学校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处。学校领导小组的职能是:从宏观上领导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协调各职能部门的工作;审议评价结果等。

2. 各学院(部)要成立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和评价专家组。

各教学单位领导小组一般3-5人,由学院(部)院长(主任)担任组长,分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副主任)任副组长,成员由系(室)主任、教学秘书等组成。各学院(部)领导小组的职能是:负责制定本单位评价工作的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报送本单位评价结果。

各教学单位评价专家组6-8人,组长由学院(部)分管教学的领导担任,成员由教学水平高、坚持原则、办事公道的教师(副教授以上职称)组成。

七、评价实施

(一) 专家评价

各学院(部)评价专家组,根据每学年的听课和教学工作检查情况对教师教学质量进行综合评价,并将学生评价结果汇总,报各学院(部)评价办公室。

(二) 同行评价

各学院(部)每学年组织一次同行评价,并于第二学期末将同行评教结果汇总报各学院(部)评价办公室。

(三) 学生评价

1. 由教务处统一组织,各学院(部)协助实施。

2. 每学期进行一次，学生评价一般在每学期 14-16 周期间进行，具体评价时间由教务处根据学期情况予以确定。

3. 学生评价成绩由督导办公室统一汇总，反馈各学院（部）评价办公室。每位教师的学生评价成绩为两个学期的平均成绩，若仅有一个学期学生评价成绩，可直接作为学生评价成绩计算。

八、评价成绩计算和等级确定

1. 评价的成绩计算

每学年教学质量评价成绩由专家评价、同行评价、学生评价三部分组成，三者各占总成绩的比重分别为 30%、20%、50%。

综合评价成绩计算公式为： $Y=0.3X_1+0.2X_2+0.5X_3$

其中，Y 教学质量综合评价总成绩； X_1 专家评价成绩； X_2 同行评价成绩； X_3 学生评价成绩。

2. 评价的等级确定

各学院（部）根据每学年教学质量综合评价成绩的高低，以学院（部）为单位，由高到低对进行排名，按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确定教学质量评价等级，评价结果汇总表报送学校评价办公室，学校以文件的形式予以公布。

（1）优秀：综合成绩 ≥ 90 分，且在本单位排名前 30%。若本学年出现三级以下（包括三级）教学事故，则不得评定为优秀。

（2）良好：80 分 \leq 综合成绩 < 90 分，或综合评分 ≥ 90 分但在本单位排名未进入前 30%。

（3）合格：60 分 \leq 综合成绩 < 80 分。

（4）不合格：综合成绩 < 60 分。如本学年出现二级以上（包括二级）教学事故者，直接认定为不合格。

九、评价结果运用

1. 学校建立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档案，评价档案由教务处师资科统一存档，并以此作为教师考核、教学奖评选和职称晋级的重要依据。

2. 教学质量评价不合格的教师，由学院（部）负责协助教师本人制定改进措施并督促执行。学校教学督导委员会、教务处督导办公室负责跟踪检查该教师教学工作改进情况。

十、本办法自公布之日执行，《商丘师范学院关于教师教学质量评估办法》（院行字〔2015〕14号）同时废止。

十二、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 附件：1. 商丘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指标内涵及评分标准 I（专家评价用）
2. 商丘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指标内涵及评分标准 II（同行教师评价用）
3. 商丘师范学院学生网上教学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III（学生评价用）

附件 1

商丘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指标内涵及评分标准 I

(专家评价用)

被评教师姓名_____

总得分_____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指标内涵	满分	得分
教学态度 (20分)	精力投入与任务承担	主要精力用于教学工作, 积极承担教学任务, 圆满完成教学工作量	4	
	课前准备	能认真钻研教材、教案系统完整或课件(录像)准备完备, 能做到既备教材又备学生	4	
	作业布置与批改	作业布置适当, 批改认真及时, 有针对性的进行批注	3	
	辅导答疑	能按时进行耐心细致的辅导与答疑	3	
	教学纪律	每学期没有误课、停课、迟到、早退、调课等现象	3	
	教学相长与为人师表	教学相长, 能虚心听取同行和学生意见, 为人师表, 师生关系健康	3	
教学内容 (40分)	内容把握和熟练程度	积极推进课程教学范式改革, 能准确把握课程内容, 讲授科学、逻辑性强、能讲清知识的内在联系	15	
	重点难点的处理	善于突出重点, 恰当分散难点, 深入浅出, 深度与难度适中	5	
	内容详略和新知识引进	内容详略得当, 知识丰富, 课时利用率高, 能将本学科新成果、新进展、行业实践融入教学之中	10	
	理论联系实际	能较好地理论联系行业或企业实际, 不断充实和更新教学内容, 完善实践教学内容	10	
教学方法 (20分)	启发思维能力培养	善于并恰当地启发学生思维、注重学生能力的培养	5	
	因材施教	了解学生, 能较好的针对性的指导学生学习和传授思维方法	5	
	教学手段和方法	恰当地选择和使用教学方法, 并有所改革和创新, 能充分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 积极开展翻转课堂, 混合式、探究式、互动式等教学改革	5	
	语言和板书	语言表达精练、流畅、生动、逻辑性强, 板书规范或课件设计精美, 讲标准的普通话	5	
教学成果 (20分)	教学效果	学生对本门课程学习兴趣高, 能掌握本学科基本知识和方法	10	
	教学研究	每学期发表一篇以上教学研究论文或完成校级一项以上教改项目	10	
合计			100	

附件 2

商丘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指标内涵及评分标准 II

(同行教师评价用)

被评教师姓名_____

总得分_____

序号	指标	评价指标内涵	满分	得分
1	教学态度 (20分)	备课认真, 教学准备充分, 教案完整系统或课件准备完备	6	
		课内外作业布置数量适当, 辅导批改认真	6	
		为人师表, 能虚心听取同行教师的意见	4	
		积极参加教研活动	4	
2	教学内容 (40分)	讲解清晰明了, 逻辑性强, 能反映知识的内在联系	10	
		积极推进课程教学范式改革, 课程核心内容详略得当, 知识丰富, 能反映本学科新成果、新动态	15	
		善于突出重点, 抓准难点, 深入浅出讲解问题	10	
		理论联系实际, 不断更新充实新内容	5	
3	教学方法 (20分)	启发学生思维, 注意学生能力培养	8	
		恰当地选择和使用教学方法, 能充分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 积极开展翻转课堂, 混合式、探究式、互动式等教学改革	6	
		语言文字规范、准确, 板书规范有条理或课件制作精美, 效果好	6	
4	教学效果 (20分)	学生能掌握本课程的基本理论和方法, 课程考核方式恰当	10	
		学生具备本课程大纲要求的实践能力和基本技能	10	
合计			100	

附件 3

商丘师范学院学生网上教学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Ⅲ

(学生评价用)

被评教师姓名_____

总得分_____

序号	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内涵	满分	评价等级				
				完全符合	基本符合	符合少	符合极少	不符合
1	教学态度 (15分)	遵守教学纪律, 没有停课、早退、迟到和无故调课现象	5	5	4	3	2	0
		重视与学生的沟通, 耐心解答学生问题, 注重教学反馈, 不断改进教学	5	5	4	3	2	1
		教学热情饱满, 讲课有感染力, 课堂气氛活跃	5	5	4	3	2	1
2	教学管理 (15分)	课前注重课堂教学的组织, 采取有效方式组织教学	5	5	4	3	2	1
		课中关注学生上课的情绪和注意力, 及时进行教学管理	5	5	4	3	2	1
		课后及时进行作业批改和辅导	5	5	4	3	2	1
3	教学内容 (30分)	基本概念和原理讲解准确、明了, 内容充实、信息量大	8	8	6	4	2	1
		注重教学内容的内在联系, 突出重点, 抓住难点, 深广度适中	8	8	6	4	2	1
		能结合学生的实际组织教学, 既重视结果与结论讲授、又重视方法和过程讲解	8	8	6	4	2	1
		不断更新充实新内容, 引进本学科的新成果	6	6	4	3	2	1
4	教学方法 (20分)	讲解连贯性、系统性强, 启发学生思维, 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4	4	3	2	1	0
		因材施教, 注重学生能力的培养	4	4	3	2	1	0
		语言文字规范, 表达能力强	4	4	3	2	1	0
		板书规范, 有条理或课件设计、制作质量高	4	4	3	2	1	0
		善于选择和使用恰当的教学方法和手段, 积极开展翻转课堂, 混合式、探究式、互动式等教学改革	4	4	3	2	1	0
5	教学效果 (20分)	学生对本门课程学习兴趣高, 能掌握本学科基本知识和方法	5	5	4	3	2	1
		通过本课程学习能理解和解决一些实际问题, 提高了解决和分析问题的能力	5	5	4	3	2	1
		教师的言传身教, 有助于学生的治学和做人	5	5	4	3	2	1
		教师与学生的关系融洽, 合作互动氛围良好	5	5	4	3	2	1
合计			100					

